

本期关注

依法治训

法规制度的生命力在于执行。《军事训练大纲》是开展训练的基本法规,是组训、治训的基本依据。但在训练过程中,个别单位或带兵人依旧存在靠习惯、凭经验的想法,导致拔苗助长或者偏训漏训。依法治训,从严治训,必须狠抓末端落实,严格依照各项法规制度抓训练,做到严格训练与科学训练相统一,端正训练作风,磨砺战斗意志,锤炼过硬本领,切实在依法治训中提升实战化训练水平。



# 坚持标准,决不随意做“减法”

■讲述人 第82集团军某旅摩步三营九连连长 田燮

前不久,在实弹射击场内,营队严格按照《军事训练大纲》标准,从严设置运动搜索目标射击课目实弹训练的场地条件。随着一声令下,射击目标随机出现,实战味道更浓了。之前,连队也曾执行过射击保障任务。有一次,营队组织运动搜索目标射击课目训练,一大早,我就带着战士们来到靶场进行场地设置。保障射击场地这种任务对于我们来说驾轻就熟,一会儿工夫,起倒靶、靶位牌、升降旗等迅速到位。这时,负责操作起倒靶的一名排长跑来问:“这次射击,靶子是随机起倒还是按序起倒?”此时,身边有战士建议设置按序起倒更稳妥,因为这是今年第一次组织这个课目的训练,确保安全顺利最重要,况且这个课目难度不小,万一成绩不好,岂不是自找难堪。我觉得有道理,刚想随口答应,可

仔细一想,《军事训练大纲》中对这个课目的第一条标准,就是要训练战士能够根据目标性质的不同选择正确的射击位置和姿势。“如果我们人为设置目标起倒顺序,岂不是与实战化训练标准背道而驰?”我这样说,那名提议的战士脸“唰”一下就红了。最终,我们严格按照《军事训练大纲》标准设置了场地条件。各连队射击完毕,纷纷在训练场上就地召开总结会,查找梳理训练中出现的的问题,寻找对策措施,研战议战的氛围非常浓厚。

### 带兵人感言

张冬旭(第82集团军某旅摩步三营营长):严格按纲施训,是提高训练水平的最管用招法。《军事训练大纲》

实施以来,严格实战化标准已成为训练的前提要求,险不练兵、难不组训的思想要坚决摒弃。我们必须严格落实大纲要求,依法依规组训施训,努力提升实战化水平。一线调研中,营队查找发现地物设置不规范、人员参训率虚高等问题后,立即加大训练督导力度,对落实训练标准不严、偏训漏训的问题,发现一起严肃处理一起。对训练中的死角盲区认真清查,列出问题清单,并逐一制订了整改措施,努力提升训练质效。在最近组织的单兵单装综合演练中,旅队对表训练大纲,严格落实训练要求,采取连贯作业的方式组织实施,并重点对观察报知、爆破作业等难点课目进行突出强化。在这次演练中,我们的打仗能力得到进一步锤炼。

(张艺杰、李伟、本报特约通讯员刘梦婷整理)

# 循序渐进,莫要任性做“加法”

■讲述人 北部战区陆军某旅中士 朱德毅

前不久,经过一段时间强化训练,我所带领的战斗班全体成员密切协作,装备架设环节较以往提速明显,圆满完成难度较高的展开与撤收课目展示。走下训练场,有战友感慨,只有依法依规开展训练,才能一步一个脚印夯实战斗力基础。这种感慨不无来历。此前有一次,营队组织专业考核,我们连队虽然整体成绩排名靠前,却没人登上单课目个人成绩“龙虎榜”。考核完毕,大家都有些不服气。为了激励个人取得好成绩,连队考虑着力提高训练尖子能力水平。战士小张的成绩一直不错,尤其是专业训练水平在连队一直靠前。考虑到我曾获得过全营某专业课比武冠军,连队决定让我与小张结成对子,希望通过强强联合实现更强。回想起自己的夺冠经历,我曾在备考时突击补短吃“小灶”,短期之内有效果。“如果把补短过程延长,应该可以取得更大成效吧。”我当时心里这么想。说干就干,本着持续加压的原则,我为小张制订了强化训练计划。那段时间,

小张始终保持较高强度训练,课余和周末,我也经常督促他加练。强化训练之初,小张成绩一度有所提高,这坚定了我的信心。可好景不长,小张的训练积极性开始下降,训练状态也出现下滑趋势,一次站岗还打起了瞌睡,被查哨的营长发现。“提高训练成绩有个循序渐进的过程,要稳扎稳打,怎么可能一口吃成胖子?”营长了解情况后,立即叫停了我们的做法,还对我提出批评。经过认真剖析反思,我认识到了问题所在。随后,我们在依法严格训练的基础上,开始尝试强化针对性训练力度,并琢磨总结利于提高训练质效的方法路子。经过调整,小张的成绩开始稳步上升,最近一次阶段性考核取得令人满意的的成绩。作为结对带带人,我也受到大家的好评。

### 带兵人感言

丁业亮(北部战区陆军某旅营长):练兵备战需要依法依规循序渐进

进,不按规定来,搞层层加码,很容易适得其反,导致官兵产生抵触情绪。只有遵循客观规律依法从严训练,才能稳步夯实训练基础。营队以这些典型经历为契认真总结反思,组织基层带兵骨干集智攻关,扎实研究《军事训练大纲》,总结训练方式方法,不断提升科学组训施训的能力水平。根据大纲要求,营队指导这个连队结合实际情况为官兵量身制订训练计划,分阶段定下“跳一跳就能够得着”的小目标,让大家在循序渐进、稳扎稳打中打牢基础,这些举措浓厚了练兵氛围。如今,这个连队扎实按纲施训打基础,涌现出多名有望冲击“龙虎榜”的苗子。

(孟浩、陈玉博、张翔整理)

上图:3月上旬,第78集团军某旅严格依据《军事训练大纲》标准开展昼夜驾驶、实弹射击、指挥通信等重难点课目训练,树立依法从严治训鲜明导向,锤炼官兵打赢本领。图为恶劣环境中,官兵登车展开实弹射击训练。张彦君摄

# 未签合同可以讨回定金吗?

## 官兵来信

休假期间,我陪女友在某婚纱摄影店看中了一个1万元的婚纱摄影套餐。与商家商定拍摄时间后,我们按照商家要求预交了3000元定金,对方开具了定金收据。数天后签订正式合同时,我提出变更拍摄时间,但商家未同意,我便要求解除约定并退还定金,商家却表示定金不予退还。请问对方这样做是否合法?我要能要回定金吗?

——某部士官小丁

## 专家解答

■倪宇浩

我们经常会通过向商家预付一定钱款的方式,确保能够买到心仪的商品或服务。这时要特别注意区分订金和定金,二者虽然都是买方向卖方交付一

定的钱款,但法律性质和效力大相径庭。订金属于预付款性质,相当于买方提前支付了一部分价款,待卖方按时交付商品或完成服务后,买方再支付剩余价款;在没有约定其他违约责任的情况下,交易期间任何一方反悔,只需将订金退还即可。如果预先交付的是定金,通过定金罚则可以更大程度督促双方当事人自觉履行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八十七条明确规定了定金罚则,“给付定金的一方不履行债务或者履行债务不符合约定,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无权请求返还定金;收受定金的一方不履行债务或者履行债务不符合约定,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应当双倍返还定金”。从中可以看出,定金具有双重担保性,即同时担保买卖双方的利益,交付定金一方违约则丧失定金,而收受定金一方违约则应双倍返还定金。

需要注意的是,适用定金罚则有一定的限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八十六条规定,定金的数额由当事人约定;但是,不得超过主合同标的额的百分之二十,超过部分不产生定金的

效力。据此,尽管定金的数额可以由小丁和商家协商约定,但超出套餐金额1万元的20%的部分是不能适用定金罚则的。

由于定金合同是实践合同,自小丁向商家支付定金起,定金合同就已经成立,此时小丁应当对双方关于何时拍摄的约定产生合理预期,事后不接受主合同则视为违约,需要承担定金罚则的后果。根据上述定金罚则的限额,尽管小丁无权要求返还法定幅度内的2000元定金,但可以与婚纱摄影店协商要求退还不适用定金罚则的1000元。

通过小丁的经历,特别提醒广大官兵消费过程中留意区分定金和订金,牢记定金是把“双刃剑”,交付定金前一定要充分考虑各种意外因素,确保能够如约履行合同,以免遭受不必要的经济损失。

(作者系解放军上海军事法院第二审判庭庭长)

## 法律服务台

### 东部战区空军某旅依法落实惠兵政策

# 为患病官兵解难帮困

■郭昊 薛祖航

近日,正在医院接受治疗的东部战区空军某旅下士小冯病情逐渐好转,得病时的愁容渐渐消失。“有组织的关怀和温暖,我有信心战胜病魔。”

去年,小冯因确诊患病入院治疗,由于部分检查项目和治疗药物超出军免范畴需要自费,且需要长期治疗,治病花费不菲。小冯的父亲靠打工担负一家人的开销,母亲在家待业,这让本不富裕的家庭雪上加霜。

官兵的烦心事,就是旅党委的心头事。得知情况后,该旅依据《军人及其家属医疗费用管理规定》等相关法规政策,从卫生事业费中列支大病医疗统筹

补助经费,按照官兵实际开支进行保障。前不久,有关部门将补助及时发放到小冯手中,并鼓励他依靠组织、相信自己,早日战胜病魔。

对患病官兵来说,实实在在的解难举措最暖心。

去年5月,正在驻训的一名战士突感身体不适,需要入院治疗。旅党委和体系医院依据大病转诊“取消行政审批,优化转诊程序”有关规定,直接向东部战区总医院提出转诊申请。数小时后,东部战区总医院展开会诊,并及时收治了患病战士。

该旅领导介绍,他们注重落实关于

官兵就医的相关法规政策,定期安排官兵体检,帮助大家掌握自身健康状况;依托“卫生云”系统,将医疗、保健、体检等功能整合,实现了叫号就诊、病情电子记录、信息存档共享等“一站式”医疗服务;邀请知名专家定期来旅队为官兵巡诊,使官兵“足不出户”也能享受优质医疗资源服务。

组织帮助解决问题,练兵备战热情更高。目前,该旅担负多项战训任务,部队分布多处点位,环境条件艰苦,官兵身心面临多重考验,但大家表示,有好政策保障,有组织关心爱护,一定能圆满完成任务。



近日,第72集团军某旅组织卫勤专业定级考评,基层风气监督员全程监督,确保考评公平公正。图为战伤护理技术考核现场。肖雨轩摄

### 东部战区海军航空兵某旅发挥法律骨干作用

# 法律服务助力官兵维权

■警程戈 袁梓杰

“现在开庭!”前不久,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人民法院一场关于非法交易的案件开庭,来自东部战区海军航空兵某旅的法律骨干旁听庭审,通过面对面、零距离的方式,学习法律知识,增强化解矛盾纠纷、处理涉法涉诉问题的能力。“官兵家务事,连着训练场。”该旅政治工作部主任周东滨介绍,近年来,官兵个人、家庭遇到的涉法问题呈增多趋势,内容涉及经济债务、土地纠纷、家庭婚恋矛盾等多个方面,影响官兵集中精力练兵备战。为帮助官兵解决涉法问题,该旅遴选有一定法律基础的人员组成“雄

鹰法律骨干”队伍,成立劳动工伤、医疗赔偿、土地纠纷、交通事故等纠纷调解小组。法律骨干按照基层统计上报、案情初步判断、兼职律师提出意见的“三步法”,规范涉法问题处理方案,指导和帮助基层官兵依法处理涉法问题,将法律援助、法律咨询融入部队建设,延伸到官兵工作生活的方方面面。为强化法律骨干专业素养,他们积极与驻地法律援助中心、多家律师事务所签订共建协议,定期邀请专职律师到部队为法律骨干开展培训,针对官兵及亲属日常工作、生活中常见的法律纠纷

提供法律援助,确保军人家属法律援助诉求得到及时受理。一年多来,该旅借力军地资源开展法律知识讲座10余场,先后为数十名官兵提供法律咨询,实地协助解决涉法问题3起。前不久,旅机关干部小沙家中宅基地拆除时遭地方开发商强制签订拆迁补偿协议。他们派出法律骨干及时前往处理,经过反复调解协商,双方最终达成一致,拆迁补偿问题得到妥善解决。小沙说:“组织上帮我维权,让我不用为家事担忧,集中精力投入战备训练。”

### 北部战区军事法院持续开展宣传和贯彻民法典活动

# 让法律意识在官兵心中落地生根

■贺喆喆 本报特约记者 李祥辉

“这份礼物既有意义又实用!”近日,北部战区某部下士唐小康收到北部战区军事法院法官送来的《民法典学习宣传手册》后,反复翻阅学习,收获很大。民法典正式施行后,该院持续组织法官开展“送法进军营”活动,受到基层官兵欢迎。引导官兵学好用好民法典,是一项长期系统工程,需要常抓不懈。北部战区军事法院院长刘晓明介绍,为让民法典的规章和精神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融入官兵日常工作生活,该院充分发挥职能优势,紧贴部队任务实际和官兵需

求,持续开展宣传和贯彻民法典活动。去年以来,他们组织“送法进军营”活动10余次,开展民法典专题授课20余场,发放宣传手册万余册。知法明是非,懂法正言行。《民法典学习宣传手册》采用漫画释义、案例解析等形式,对官兵日常生活中可能遇到的涉法问题,以及民法典中相关条文进行解读。该院民事审判庭庭长王世昌介绍,手册共分为三部分,第一部分以虚拟人物“迷彩”的一生为例,用漫画的方式,简要讲述了个人从出生到离世的过程中可能涉及的民事权利义务;第二部分选取

该院开展民事审判和涉军维权工作实践中的一些典型案例,通过以案说法、法官讲法的方式,解读民法典的创新点和亮点;第三部分是民法典全文,供官兵们在日常工作和生活中逐条学习和查阅。“对处于人生观、价值观形成阶段的年轻官兵来说,学习民法典不仅是一次普法的过程,更有利于树立法治精神、规则意识和诚信意识。”北部战区某部政委祝春桥说,他们将充分运用专家送来的辅导教材,组织官兵深入学习民法典,让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意识在官兵心中落地生根。